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甘馥萍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2150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bg382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松山區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43009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表揚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要點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
(40207248_1143009764_1_ATTACH1.pdf、40207248_1143009764_1_ATTACH2.pdf、40207248_1143009764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北市政府表揚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附「臺北市政府表揚優秀青年公務人員要點」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。

二、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42200J0032，請本府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秘書處.（請刊登公報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.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議會（含附件）

